

中國文化大學校外賃居訪視表(房東部分)

訪視日期： 年 月 日

房屋基本資料

☐實地訪視

☐遠距視訊

房屋地址：臺北市 區

☐ 自管	屋主姓名			電話 1		電話 2	
☐ 代管	管理人姓名			與屋主關係		電 話	
房屋類型	☐ 公寓	☐ 華廈	☐ 透天	☐ 學舍	租補選項	○須符合政府租金補貼申請條件	
雅房	____坪	共____間	餘____間	出租類型	☐ 房間 分租	☐ 整戶 出租	☐ 獨立 套房
套房	____坪	共____間	餘____間		☐ 獨立 電表	☐ 無	☐ 有
租金	☐ 月	☐ 季	☐ 學期	☐ 年	隔間材質	☐ 水泥 ☐ 木板 ☐ 其他	
租金	_____元 ~ _____元			押金	☐ 1個月 ☐ 2個月 ☐ 其他_____		性別要求

學校訪評項目

符號○項目為必檢要項。符合者打V、作用不良需複查者打X

熱水器設備	☐ 天然瓦斯 ☐ 桶裝瓦斯 ☐ 瓦斯熱水器 ☐ 電熱水器 ☐ 太陽能熱水器 ☐ 其他_____
安全設施	○門禁系統 ○滅火器 ○偵煙設備 ○消防系統 ☐ 逃生梯 ☐ 緩降梯 ○照明設備 ☐ 監視錄影設備(系統) ☐ 瓦斯熱水器強制排氣設備 ☐ 保全人員 ☐ 一氧化碳警報器 ☐ 電用熱水器斷電設備 ○逃生路線暢通及標示 ☐ 其他_____
證明文件	○房東身分證明文件 ☐ 委託書(代理人需檢附) ○房屋所有權狀 ☐ 房屋稅單
溫馨房東	☐ 提供獎助學金 ☐ 提供打工換宿 ○使用內政部租賃契約-113年版 ☐ 其他_____
特別事項	○符合教育部安全訪評規範 ☐ 「適用婚育房型」 ☐ 用電安全宣導 ☐ 可租外籍生

房東群組



評核結果

☐通過

☐需複檢項目(請註記)

※請房東自訪查日起，1 個月內主動約定時間完成複檢，逾時下架

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書

中國文化大學(下稱本校)基於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賃居服務實施計畫，為學生租賃安全及房東管理之目的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包含姓名、聯絡方式、家庭或社會關係、房屋及設施情況、租金與押金等。上述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或主管機關或檢警機關依法執行職務外，僅利用於本國或經您授權得使用之地區，並刊登於「文化大學校外賃居網」站上供公眾查詢，自刊登資料起有效時間2年。針對本校保有之上述資料，您得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(下稱個資法)相關規定，透過書面/電子郵件cufoa@dep.pccu.edu.tw方式行使以下權利：(一)請求查閱或閱覽本人之個人資料或請求製給個人資料複製本，惟本校依個資法之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。(二)請求補充或更正本人之個人資料，惟您應適當說明其原因及事實並提出證明。(三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刪除本

人之個人資料。惟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但書之規定，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本人書面同意者，不在此限。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，惟若您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屬本校辦理業務或作業所必須之資料，本校將可能無法執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作業。您應確認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均屬真實且正確，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，應由您本人依本校之程序辦理更正。

房東(代理人) ○同意○不同意 將上述訪查資料刊登於「文化大學校外賃居網」站上供公眾查詢，自刊登資料起有效時間2年。

房東（代管人）： 訪問人：

校外賃居業務承辦人：王教官 電話：02-28610511#14704

中國文化大學 - 學期校外賃居訪視學生訪視表				
系級	學號	姓名	輔導訪視內容	簽名
			☐ 租屋安全關懷 ☐ 生活輔導 ☐ 其他（請說明）	
			☐ 租屋安全關懷 ☐ 生活輔導 ☐ 其他（請說明）	
			☐ 租屋安全關懷 ☐ 生活輔導 ☐ 其他（請說明）	
			☐ 租屋安全關懷 ☐ 生活輔導 ☐ 其他（請說明）	
			☐ 租屋安全關懷 ☐ 生活輔導 ☐ 其他（請說明）	